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8〕243号

关于陆金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陆金钰同志任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，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
期从2018年10月12日起至2019年10月11日止。

免去汤勇明同志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、微电子学院副院长职
务；

免去袁健红同志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。

上述同志免职时间从2018年10月12日起算。

校长：张广军

2018年11月6日

(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年11月6日印发
